



股票代码：002728

股票简称：特一药业

公告编号：2018-074

债券代码：128025

债券简称：特一转债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1月27日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成员，为保证监事会工作的衔接性和连贯性，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当天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发出。会议于当日在公司会议室采用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

会议由公司监事张名坚先生主持。与会监事审议了有关议案，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规定，监事会同意选举张名坚先生（简历见附件）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届满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11月28日





附件：

张名坚，1983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药学中级工程师。2008年7月至今在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作。自2016年9月至今担任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质量管理部副经理。

张名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